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通知时间和方式：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24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的通知。

2. 召开时间、地点和方式：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16 年 11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

3. 出席会议情况：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缺席会议监事 0 人。

4. 本次监事会会议由 钱玉军先生主持。

5.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对全资/控股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及担保额度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一致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对雷迪奥等五家全资/控股子公司连带责任担保总额是为了满足五家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中对流动资金高效使用的需求，有利于子公司及本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能够有效控制上述五家全资/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风险及决策，本次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报备文件

- 1、经全体监事签字的的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 年 11 月 28 日